

## 17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上海市公共卫生临床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公卫中心场景类开办费 6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包1 手动洗消平台（2025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泰迪康医疗科技（江苏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4人，营业收入为1221.3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20.23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、包2 内镜清洗工作站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泰迪康医疗科技（江苏）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4人，营业收入为1221.3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920.23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谓意医疗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2月23日

